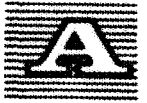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9/805/Rev.1
12 December 198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12和109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1984—1985两年期方案预算

第三委员会建议的决议草案一和二

(A/39/700, 第69段)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 阿里·阿奇拉夫·莫杰塔赫德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1. 1984年12月7日和11日第五委员会第44和45次会议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第三委员会报告(A/39/700) 第69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一和二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A/C. 5/39/71 和 A/C. 5/39/72)。委员会并收到会议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一的评论, 这是按照大会第35/10A号决议第6段提出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由其主席以口头方式提出。

2. 第五委员会审议这个议题的过程中, 会上所作发言和评论都载入有关的简要记录(A/C. 5/39/SR 44 和 45) 内。

第五委员会的决定

A. 改善所有移民工人的境况 并确保其人权和尊严的措施

3. 关于第三委员会报告(A/39/700)第69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一, 第五委员会无异议地决定通知大会: 如果大会通过该决议草案, 则会议事务经费需要增加, 据估计按全额计算是\$ 537, 600。这方面可能需要实际增加的经费, 将在本届会议稍后阶段提出的会议事务费用综合说明的范围内加以审议。此外, 通过该决议草案将构成授权对大会第31/140号决议第一节第4段的规定作出例外。

B. 非居住国公民个人人权的国际法律保护问题

4. 关于第三委员会报告(A/39/700)第69段建议的决议草案二, 第五委员会无异议地决定通知大会: 如果大会通过该决议草案, 则会议事务经费需要增加, 据估计按全额计算是\$ 147, 700。这方面可能需要实际增加的经费, 将在本届会议稍后阶段提出的会议事务费用综合说明的范围内加以审议。